

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继教学院〔2021〕5号

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关于做好2022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升本毕业 论文（设计）及学士学位申请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二级学院、函授辅导站：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是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，也是教育教学评估的重要内容。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厉查处高等学校学位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的通知》（教督厅函〔2018〕6号）教育部关于印发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《丽水学院关于做好2022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通知》和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历函授人才培养方案》的要求，为加强过程管理，统一标准，提高质量，请相关二级学院和函授辅导站于2021年11月开始全面开展2022届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升本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学士学位申请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文撰写要求

1. 诚信撰写。论文必须由本人独立完成，不允许抄袭，凡涉及其他作者的观点和材料，均需采用注释或参考文献标示，每位学生须签署《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诚信承诺》（附件3）。

2. 过程完整。学生和指导教师双向选择（指导教师每届指导学生数原则上不超过20人），开展开题论证，要有过程指导，组织答辩和评审。每位学生选题论证通过后，提交《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题报告》（附件4），二级学院、函授辅导站提交《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信息汇总表》（附件5），撰写过程中期提交《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表》（附件6），组织的论文答辩和评审过程要有相关记录。

3. 格式规范。毕业论文由封面、目录、题目、摘要、关键词、正文、参考文献等部分组成，具体格式要求详见《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规范》（具体要求与格式详见附件7）。

（1）封面：使用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统一封面。

（2）目录：要分章节，并标出相应页码。

（3）题目：毕业论文选题与本专业相关性原则上要求一致，明确论文（设计）中心内容，标题应简短、明确、有概括性。标题字数适当，一般不超过20字，如标题过长可采用主副标题形式。

(4) 摘要：用高度概括的语言，简要说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研究的目的、内容、方法、成果、结论及存在问题等（不超过 300 字）。

(5) 关键词：是论文研究核心词，一般不超过 4 个。

(6) 正文：是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主体，要对课题的内容及成果进行详细表述、深入分析和充分论证，内容要理论联系实际，涉及到他人成果的要标明出处。。

(7) 参考文献：正文最后要列出引用过的主要参考文献。

论文字数必须达到 6000 字，不超过 8000 字（特指包含（3）—（7）部分）。

二、论文答辩要求

1. 成立工作组织。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成立毕业论文与学位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分管副院长、学历部主任和教师组成，负责毕业论文与学位工作的统筹、协调、监督与评价等工作。函授辅导站组建论文与学位工作小组，由机构负责人、机构教师与指导教师代表组成，具体负责本机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与学位申请工作。

2. 组建答辩小组。函授辅导站邀请专家组成答辩专家小组，人数为 3-5 名（含 1 名丽水学院选派专家），其中一名专家任组长。

3. 合理安排答辩。函授辅导站在最大限度减小工学矛盾前提下，制定论文答辩工作方案，安排好答辩专家、答辩时间和地点，并通知到每一位要求答辩的学生。具体方案提前 1-2 周报送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学历部。

4. 公证评定成绩。客观公正评定学生论文成绩，不打人情分。论文最终成绩采用等级制，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及格和不及格 5 个等次。

三、学位申请工作

(一) 申请条件

1. 修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课程，经审核准予毕业，学位课程单科成绩全部在 75 分及以上。

2. 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，具备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初步能力，毕业论文按时完成答辩，最终评定成绩在良好及以上。

3. 毕业论文经中国知网网站检测，复制比（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）不超过 30%，提交中国知网出具的 PDF 格式的文本复制检测报告（全文标明引文），范例格式如下：

检测结果

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：26.9% 论文复制比小于30% 跨语言检测结果：0%

去除引用文献复制比：26.9% 总文字复制比：26.9%

单篇最大文字复制比：12.4% (组合机床绪论)

重复字数：[1909] 总字数：[7107] 单篇最大重复字数：[879]

总段落数：[1] 前部重合字数：[109] 疑似段落最大重合字数：[1909]

疑似段落数：[1] 后部重合字数：[1800] 疑似段落最小重合字数：[1909]

指标： 疑似剽窃观点 疑似剽窃文字表述 疑似自我剽窃 疑似整体剽窃 过度引用

表格：0 公式：没有公式 疑似文字的图片：0 脚注与尾注：0



1. 相似文献列表 总字数：7107

去除本人已发表文献复制比：26.9%(1909) 文字复制比：26.9%(1909) 疑似剽窃观点：(0)

（二）审核流程

1. 二级学院、函授辅导站审核。二级学院、函授辅导站对学士学位申请者的材料进行严格审核，在规定时间内推荐上报符合条件的名单和申请材料，并对推荐名单和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2. 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复核。根据二级学院、函授辅导站提交的申请名单及申请材料进行复核，复核不通过的学生不予退回修改，一律取消申请资格。

3. 丽水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评定。

四、具体安排与材料报送

序号	具体安排	提交方式	时间节点
1	本部下发通知	电子稿钉钉群下发	2021. 11. 12
2	第一次提交： 每位学生材料：①诚信承诺（附件3）、②开题报告（附件4）、③指导教师信息汇总表（附件5）	纸质稿	2021. 12. 15
3	第二次提交： 每位学生材料：①中期检查表（附件6）	纸质稿	2022. 1. 15
4	第三次提交： 1. 学生材料：①每位本科学生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②申请学位学生的论文检测报告（中国知网出具的PDF格式的文本复制检测报告（全文标明引文）版）、③申请学位学生的答辩表（附件8）、④申请学位学生的学位申请表（附件11）。 2. 二级学院/函授辅导站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总表（附件10）、②学士学位申请汇总表（附件12）、③初步的论文答辩方案。	电子稿	2022. 3. 15
5	与学历部沟通敲定后，提交具体的论文答辩方案（答辩时间在2022. 4. 8—4. 17区间）	电子稿、纸质稿	2022. 4. 1
6	申请学位学生论文答辩	现场答辩	2022. 4. 8—4. 17
7	第四次提交（申请学位学生） 1. 学生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②检测报告（中国知网出具的PDF格式的文本复制检测报告（全文标明引文）版）、③答辩表（附件8）、④学士学位申请表（附件11）、⑥开题报告（附件4）、⑦中期检查表（附件6）。 2. 二级学院/函授辅导站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总表（附件10）、②学士学位申请汇总表（附件12）	电子稿	2022. 4. 30

	<p>所有材料采用 A4 纸打印</p> <p>1. 学生材料：每一位学生材料独立装订成册，按如下顺序排列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②检测报告（中国知网出具的 PDF 格式的文本复制检测报告（全文标明引文）版），③答辩表（附件 8），④评审表（附件 9），⑤学士学位申请表（附件 11）、⑥承诺书（附件 4）、⑦开题报告（附件 4）、⑧中期检查表（附件 6）。</p> <p>2. 二级学院/函授辅导站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总表（附件 10），②学士学位申请汇总表（附件 12）。</p>	纸质稿
第四次提交 (不申请学位学生)	<p>1. 学生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</p> <p>2. 二级学院/函授辅导站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总表（附件 10）</p>	电子稿
	<p>1. 学生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②评审表（附件 9）、③承诺书（附件 4）、④开题报告（附件 4）、⑤中期检查表（附件 6）。</p> <p>2. 二级学院/函授辅导站材料：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总表（附件 10）</p>	纸质稿

说明：1. 以上各种表格和材料中签名栏中必须本人手写签字，要求盖章的栏目必须盖本单位公章。

2. 纸质稿打印要求：统一采用 A4 纸打印。电子稿存放要求：以树形结构方式存放，一级文件夹（二级学院/函授辅导站命名）——二级文件夹（专业名称命名）——三级文件夹（学生学号+姓名命名）

3. 联系人：应安琦，麻伟炉 0578-2299352。

4. 电子稿报送邮箱：494894221@qq.com。纸质稿快递采用顺丰或 EMS，地址：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三岩寺路 2 号（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）教学楼 21 幢-201 办公室，应安琦 17858908615。

5. 第一和第二次提交的纸质材料作为过程管理监控依据，材料装订成册前将返还给各二级学院和函授辅导站。

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1 年 11 月 12 日



附件：

1.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厉查处高等学校学位论文买卖、代写行为的通
知（教督厅函〔2018〕6号）
2. 教育部关于印发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
知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
3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诚信承诺
4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开题报告
5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信息汇总表
6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中期检查表
7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规范
8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表
9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审表
10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汇总表
11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申请表
12. 丽水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申请汇总表

抄送：

丽水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2021年11月12日印发
